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90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任职日期	2014-04-03			
证券从业年限	20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东方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2013 年),中国外贸信托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泰康人寿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武汉融利期货首席交易员、研究部副经理。自 2013 年 10 月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690006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3-0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4-0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8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平稳增利
基金主代码	1669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任职日期	2014-04-03			
证券从业年限	20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东方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2013 年),中国外贸信托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泰康人寿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武汉融利期货首席交易员、研究部副经理。自 2013 年 10 月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690006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3-0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4-0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8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乐瑞祺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任职日期	2014-04-03			
证券从业年限	20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东方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2013 年),中国外贸信托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泰康人寿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武汉融利期货首席交易员、研究部副经理。自 2013 年 10 月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690006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3-0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4-0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8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69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乐瑞祺、杨林耘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4-0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8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4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7 天
基金主代码	69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林耘			
任职日期	2014-04-03			
证券从业年限	20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东方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2013 年),中国外贸信托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泰康人寿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武汉融利期货首席交易员、研究部副经理。自 2013 年 10 月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690006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3-0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薇薇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4-03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公司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变更备案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2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增加临时提案的股东大会为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 日收到单独持有公司 26.86%股份的股东唐志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的临时提案。

(三)增加的临时提案名称、具体内容

公司股东唐志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的临时提案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特提请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原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须兼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①现金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②股票股利:如果本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经营规模与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利润分配之余时,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修订为: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须兼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①现金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②股票股利: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根据公司股票估值情况发放股票股利。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提出利润分配的方案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以上增加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五)增加的临时提案需要网络投票。增加临时提案后的“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

二、除了上述增加的临时提案,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三、增加临时提案后完整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审议《独立董事 2013 年年度述职报告》
8. 审议《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将逐项表决。
11.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1.2 发行方式
11.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1.4 发行数量
11.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6 限售期
11.7 募集资金投向
11.8 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9 上市地点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1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6.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
17.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8.审议《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议案 1、3~17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4-007 公告。议案 2 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4-009 公告。议案 18 为公司股东根据《公司章程》,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向股东大会召集人书面提交的临时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4 日

附件: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4 年 4 月 25 日 9:30-11:30、13:00-15:00

总提案数:27 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88028	玉龙投票	27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8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 27 项提案	99.00 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99.00
1、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00
5、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6、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7、审议《独立董事 2013 年年度述职报告》	7.00
8、审议《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00
9、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0
1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0
11.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1.01
11.2 发行方式	11.02
11.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1.03
11.4 发行数量	11.04
11.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5
11.6 限售期	11.06
11.7 募集资金投向	11.07
11.8 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08
11.9 上市地点	11.09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11.10
1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2.00
13.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3.00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4.00
15.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5.00
16.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	16.00
17.审议《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7.00
18.审议《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18.00

(三)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五)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六)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8 月 28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1028)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28	买入	99.00 元	1股

(二)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28	买入	1.00 元	1股

(三)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28	买入	1.00 元	2股

(四)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88028	买入	1.00 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关于增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长安基金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新增代销情况

1、根据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起代理长安宏观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40001)、长安沪深 300 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40101)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740601,B 类基金代码:740602)的销售业务。

二、生效期

1、自 2014 年 4 月 10 日起,投资者可在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销售网点或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办理长安宏观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安沪深 300 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3、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62
公司网址:www.cifcofund.com
4、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5095
公司网址:www.niuji.net
5、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688
网址:www.changanfunds.com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一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通信 编号:2014-032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2014 年 3 月 25 日、2014 年 4 月 1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自停牌以来,公司与重组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与有关方面进行进一步的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原计划在 2014 年 4 月 10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 2014 年 5 月 10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承诺,如未能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以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进程,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鉴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通信 编号:2014-033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移动签署《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 年 4 月 1 日,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转售企业")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签署《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中国移动将按照本协议约定向转售企业提供转售业务服务,以使转售企业向最终用户提供各项移动通信服务。

1、合作模式:转售企业从中国移动以一定价格批发移动通信服务,自行将其包装为自有品牌并销售给最终用户。

2、转售业务的地域范围

中国移动允许转售企业在全国范围内(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经营转售业务。根据转售企业的具体业务安排,双方将另行商定具体合作地域范围。

3、转售业务的衍生服务

中国移动可以向转售企业提供的衍生服务包括营帐系统、SIM 卡资源管理服务、话单采集和格式转换服务、话单标准价批价服务、客户服务支撑功能(如业务热线转接、工单转接)等。

如果转售企业使用中国移动衍生服务,则双方另行签订租用或服务协议;若转售企业自建运营支撑系统,则应当就自建系统与中国移动协商一致,并保证其自建系统符合中国移动的业务支撑系统技术管理规范,并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时限内完成自建系统建设并投入运营。涉及与中国移动系统对接的,由双方完善对接及运行测试事宜。

除转售业务服务和衍生服务外,如果转售企业有意向与中国移动就增值电信服务进行合作,双方将另行协商签订增值电信合作协议。

4、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但根据本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的除外。

下述条件全部具备后,中国移动向转售企业开始提供转售业务服务及衍生服务,具体期限以双方届时书面确定的日期为准:

(i) 转售企业取得工信部颁发的转售业务许可;

(ii) 双方就转售业务的技术、规范、业务衔接达成一致;

(iii) 具备向最终用户开展转售业务的各项条件公司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方案》的规定,尽快向工业和信息化部递交相关申请材料,申请增加"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合作基础运营商。

5、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协议签署完毕后,公司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方案》的规定,尽快向工业和信息化部递交相关申请材料,申请增加"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合作基础运营商。

特别提示:

1、公司能否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增加"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合作基础运营商事项的批复,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与运营商合作过程中,能否实现业务模式创新,达到良好试点效果,也存在一定风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备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履行后续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江钻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16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4 年 1 季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 年 1 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32,325.10	32,091.09	0.73
营业利润(万元)	135.15	1,191.88	-88.66
利润总额(万元)	48.79	1,191.81	-9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6.59	1,136.01	-9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2	0.03	-9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1.02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万元)	230,241.80	233,982.76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13,660.05	113,563.45	0.09
股 本(万股)	40,040.00	40,04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4	2.84	0.0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天然气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公司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1、受国内勘探投资下降影响,钻井进尺下降,公司主导产品牙轮钻头市场需求减少,牙轮钻头收入较上期下滑明显,牙轮钻头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比重同比降低。2、除钻头以外的其他石油机械产品、天然气产品本期收入较上年虽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其产品销售增长带来的收益增加低于钻头销量下降导致的收益减少;3、化工市场行情持续低迷,漂粉精产品销售情况无明显好转迹象。光伏产业虽有一定的复苏,但对上游产品的直接影响尚存一定的滞后性,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北江钻天祥化工有限公司本期仍处于基本停产状态。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4 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 2014-08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内容:2013 年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时间:20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00
●会议形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主题

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平台的交流方式举行"2013 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形式

召开时间:20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00

会议形式:网络互动,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本次说明会。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 古 强先生
监事会主席 周 刚先生
董事会秘书 邱永志先生
副总经理 李建文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陈世兵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14 年 4 月 10 日前通过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 2014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30-11:00 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谭卫国、窦明
联系电话:0834-3830167
联系传真:0834-3830169
电子邮件:xcdlgs@126.com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海港 公告编号:2014005

北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增加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4 月 4 日 10:00,地点:北海市海角路 145 号公司办公大楼第 9 层会议室,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黄葆源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各项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748,143,907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9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股东大会;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律师岳秋莎、李长嘉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通过。同意 748,143,907 股,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 748,143,907 股,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经修改的公司章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分配及支付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通过。同意 748,143,907 股,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律师岳秋莎、李长嘉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股东表决票、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法律意见书等。

北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4 日